

中外新视野

瞿明安◎主编



婚礼丛书

光宗耀祖

——宫廷婚礼

张人仁 秦莹◎著

中外新视野

瞿明安◎主编

婚礼丛书

光宗耀祖

——宫廷婚礼

张人仁 秦莹◎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光宗耀祖：宫廷婚礼 / 张人仁，秦莹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6. 6

(中外新视野婚礼丛书/瞿明安主编)

ISBN 978 - 7 - 5161 - 8110 - 2

I. ①光… II. ①张…②秦… III. ①结婚 - 礼仪 - 世界 IV. ①K891. 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09211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任 明
特约编辑 乔继堂
责任校对 张依婧
责任印制 何 艳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市兴怀印刷厂
版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2. 25
插 页 2
字 数 171 千字
定 价 200. 00 元 (共六册)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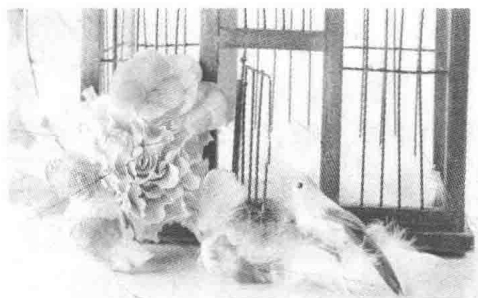
云南省婚庆行业协会

中国婚礼研究院

云南玺尊龙婚礼文化产业集团

编委会主任：姜亚碧

编委会成员：姜亚碧 杨 琨 张亚萍
史康宁 郝喜东 董 斌
常 真 金 耀 吴寅东
任 明 瞿明安



总 序

婚礼是人类社会中最普遍的文化现象之一，只要有婚姻存在，人们在缔结婚姻关系时都要举办婚礼。婚礼的形式丰富多样，与人们的衣、食、住、行、用、娱乐、礼仪、庆典、宗教、巫术等都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通过婚礼可以透视人类的整个文化。婚礼也是人们喜闻乐见的民俗事项，绝大多数的人们都会对举办婚礼很感兴趣。婚礼还是现代社会中人们关注的热点问题，从婚礼中可以窥见现代社会发生的变迁和未来发展的趋向。正因为婚礼包含着丰富的文化价值和现实意义，所以才引起众多学者们的广泛关注。

目前国内外学者所写的专门研究婚礼的著作分别有多种不同的类型。一是分国别的婚礼书籍，如《爱情百分百：各国的婚礼习俗》、《英国婚礼》、《美式婚礼经典》、《掀起你的红盖头：中国婚礼》等；二是分地域的婚礼书籍，如《西方婚礼》、《老上海的婚礼》、《本地华人传统婚礼》、《珠江三角洲一带华人传统婚礼》等；三是分民族的婚礼书籍，如《蒙古族婚礼歌》、《土族婚礼撒拉族婚礼》、《纳西婚礼与歌谣》、《土家族婚俗与婚礼歌》等；四是综合性的婚礼实用书籍，如《国际流行婚礼礼仪》、《现代婚礼设计》、《婚礼完全手册》、《打造最完美的婚礼》、《精明高手办婚礼》、《美满婚礼筹备手册》等；五是专题性的婚礼实用书籍，如《婚礼花艺设计》、《婚礼摄影专业技巧》、《运筹帷幄——婚礼主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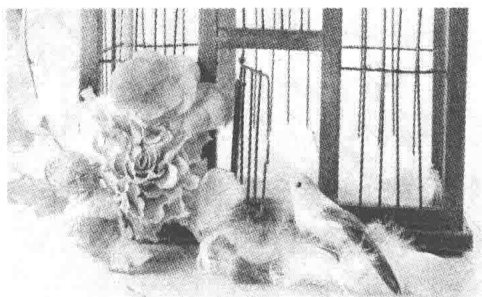
人》、《婚礼庆典主持词》、《婚礼蛋糕》等。六是涉及中外不同历史时期的婚礼书籍，如《古今婚礼》、《中国历代婚礼》、《婚礼服饰考》等。七是产生国际影响的经典婚礼书籍，如《轰动世界的婚礼：皇家罗曼史》等。

为了在前人的基础上对婚礼的研究有所突破，我们策划并组织有关学者撰写了“中外新视野婚礼丛书”，分别包括《域外奇俗——世界婚礼》、《光宗耀祖——宫廷婚礼》、《群星耀眼——名人婚礼》、《中西合璧——城市婚礼》、《仪式符号——农村婚礼》、《异彩纷呈——少数民族婚礼》等六本著作。本丛书突出学术性、资料性和可读性的有机结合，尽量使其内容显得生动活泼、通俗易懂。丛书中的每本书都需要作者在把握学术研究前沿和占有丰富资料的基础上，通过生动的文笔对与婚礼有关的习俗、现象、事例、个案和民族志等进行深入浅出的描述和解释，以满足不同层次读者对各种婚礼文化的阅读兴趣。根据现已掌握的资料，我们对不同的书提出了相应的要求，其中宫廷婚礼、名人婚礼两本书的内容需要涉及中外的婚礼；农村婚礼、城市婚礼、少数民族婚礼等三本书只涉及中国的婚礼；而世界婚礼则只写国外民族的婚礼。这些著作分别涉及全球性、地域性、群体性和个体性的婚礼文化现象，是系统深入地认识婚礼文化不可忽视的研究课题。

有关婚礼的研究是一门大的学问，需要从多学科和不同的角度入手，采用不同的理论方法进行全面深入的探讨，才能有所突破、有所创新。本套丛书只是我们开展的有关婚礼研究的起点，下一步我们将组织和整合国内对婚礼研究感兴趣的学者，对中国的婚礼开展横向和纵向相结合，综合性与专题性相结合，理论性与应用性相结合，全国性与区域性相结合的系统研究，通过一批重要的学术成果将中国的婚礼文化全面客观地呈现在读者面前，为认识了解中国婚礼的多样性和复杂性以及为追求幸福生活的人们提供高端的精神文化产品作出应有的贡献。

瞿明安

2015年9月25日



目 录

引言	(1)
----------	-----

一 君 主 篇

被摆弄的婚礼：光绪皇帝和叶赫那拉氏的婚礼	(5)
----------------------------	-----

- | | |
|-----------------------------|------|
| (一) 光绪无权，慈禧授意重递玉如意娶表姐 | (12) |
| (二) 原因待查，大婚前太和门一夜烧成灰烬 | (15) |
| (三) 训政结束，傀儡皇帝却仍不能亲裁大政 | (22) |

退位后迟来的婚礼：末代皇帝溥仪与婉容的婚礼	(25)
-----------------------------	------

- | | |
|-------------------------|------|
| (一) 繁文缛节，只为彰显贵族气质 | (26) |
| (二) 帝国夕阳，只剩些许落日余晖 | (40) |
| (三) 畸形洞房，只能成就永远谜题 | (41) |

充满正能量的婚礼：摩洛哥国王

穆罕默德六世与拉拉·萨尔玛的婚礼	(43)
------------------------	------

- | | |
|---|------|
| (一) 恪守传统与融入现代，摩洛哥首次国王公开举行结婚
盛典 | (44) |
| (二) 接受民众祝福和献礼，民间热情狂欢把庆祝仪式推向
高潮 | (47) |

- (三) 不甘深藏奢华的后宫，自信干练的王妃为王室带来新气象 (49)

英俊国王求婚 7 岁灰姑娘：不丹国王旺楚克和吉增·佩玛的婚礼 (52)

- (一) 求婚 7 岁灰姑娘：长大了娶你 (52)
- (二) 废除一夫多妻，佩玛无可取代 (55)
- (三) 全球刮不丹旋风，再造幸福模式 (57)

二 王子篇

轰动世界的婚礼：英国查尔斯王子与戴安娜的婚礼 (67)

- (一) 逆市造势，成就“20 世纪最豪华的婚礼” (68)
- (二) 奋民强心，皇室和国家经济一起摆脱困境 (70)
- (三) 一声叹息，童话的美好弥足珍贵但是短暂 (74)

最尴尬的宫廷婚礼：英国查尔斯王子与卡米拉的婚礼 (79)

- (一) 不受祝福，被极尽嘲讽的新郎官 (82)
- (二) 尴尬二婚，令皇室上下颜面扫地 (85)
- (三) 作皇室情人的传统也可以“世袭” (90)

树立皇室新形象的婚礼：英国威廉王子与凯特的婚礼 (102)

- (一) 数字时代，多种媒介的全面介入 (105)
- (二) 时尚新风，神秘感和平民化博弈 (108)
- (三) 振兴经济，利益最大化才是王道 (113)

现代灰姑娘的婚礼：挪威王子哈康与梅特·玛丽特的

婚礼 (116)

- (一) 缘起，人生若只为初见 (117)
- (二) 美满，飞上枝头变凤凰 (119)
- (三) 此生，心有灵犀一点通 (120)

一个世纪后的宫廷婚礼：西班牙菲利普王子和莱蒂茜亚·

- 奥蒂兹·罗卡索兰诺的婚礼** (124)
- (一) 世纪的等待，国民从来没有忘记 (125)
- (二) 全民的狂欢，民族性格一览无余 (127)
- (三) 智慧的外交，各国政要群贤毕至 (128)
- 温馨的低调婚礼：日本德仁皇太子与雅子的婚礼** (131)
- (一) 爱情没那么简单，并与身份无关 (131)
- (二) 放弃外交官工作，专心相夫教子 (136)
- (三) 原来这样也很好，一生不离不弃 (138)
- 最年轻王后的婚礼：约旦王子阿卜杜拉和拉尼亚的婚礼** ... (142)
- (一) 一个普通的晚会，让她成为最年轻的王后 (142)
- (二) 公认的美丽王后，连选美裁判也无法挑剔 (143)
- (三) 做自己愿意做的事，成立“约旦基金会” (146)

三 公主篇

- 胜过十万雄兵的婚礼：文成公主和松赞干布的婚礼** (153)
- (一) 松赞干布兵败称臣，特向唐廷求婚 (153)
- (二) 唐太宗六试婚使，禄东赞顺利过关 (155)
- (三) 文成公主长途跋涉，远嫁吐蕃拉萨 (159)
- (四) 布达拉宫美仑美奂，唐蕃万代修好 (165)
- 凤凰变麻雀：日本纪宫公主与黑田庆树的婚礼** (168)
- (一) 婚礼之前，皇室身份的丧失不能抵挡坚贞的爱情 (168)
- (二) 婚礼之后，日本天皇唯一女儿纪宫公主成为平民 (171)
- (三) 直到如今，沉浸柴米油盐的市井生活中无悔此生 (173)
- 附录一 近五年来皇室婚讯** (177)
- 附录二 二战后欧洲历次重要皇室婚礼** (183)
- 参考文献** (185)



引言

宫廷，是封建君主居住的地方，显示了皇家至高无上的地位与统领天下的威严，古往今来，全球诞生和消亡过许多封建制国家，即使是21世纪的今天仍有部分国家采用君主制，保留了皇室。现在全世界仍居统治地位的皇室和王室有25个，大部分在亚洲和欧洲。

亚洲的皇室有：

日本：日本皇室、泰国：却克里王室、马来西亚：Nine royal houses、文莱：House of Bolkiah、不丹：House of Wangchuck（吉格梅·旺楚克家族）、巴林：阿勒·哈里发王室、约旦：哈希姆王室、卡塔尔：阿勒·萨尼王室、科威特：House of Al-Sabah、阿曼：House of Bu Sa'id、沙特阿拉伯：沙特王室。

欧洲的皇室有：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英国）：温莎王朝（韦廷王室后裔，萨克森—科堡—哥达系）、荷兰：奥伦治—拿骚王室、比利时：韦廷王室（萨克森—科堡—哥达系）、卢森堡：House of Nassau-Weilburg（波旁王室后裔）、西班牙：波旁王室、列支敦士登：House of Liechtenstein、摩纳哥：House of Grimaldi、瑞典：伯纳多特王朝。

非洲的皇室有：

摩洛哥：阿拉维王室、莱索托：House of Moshesh、斯威士兰：House of Dhlamini。

大洋洲的皇室有：

汤加：Tupou。

另外，中国、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奥地利（哈布斯堡皇室）、保加利亚、巴西（布拉冈萨皇室）、埃塞俄比亚（所罗门王朝）、法国（卡佩王室及其支系瓦卢瓦王室，1589年绝嗣、波旁王室、波拿巴皇室）、德国（霍亨索伦皇室，普鲁士系）、匈牙利（哈布斯堡王室）、伊朗（波斯，巴列维王室）、伊拉克（哈希姆王室）、意大利（萨伏依王室）、朝鲜（朝鲜王朝王室）、黑山（彼得罗维奇王朝）、帕尔玛、皮亚琴察和瓜斯塔拉（Farnese；之后的波旁王室——卡佩王室系）、葡萄牙（布拉冈萨王室，卡佩王室庶出系）、越南（阮朝）、缅甸、也门、尼泊尔等国各个朝代也曾经出现过皇室，但现在大部分已成为共和国或实行部分共和制。

这些国家的宫廷大小事，历来是内部讳莫如深、外部好奇打探，在宫门与城墙内外，构筑了截然不同的两极。世人总是好奇，在这高墙深院里面发生的事情，和平常百姓家一样吗？皇亲国戚们的生活是怎么样的呢？

婚礼是一种宗教仪式或法律公证仪式，其意义在于获取社会的承认和祝福，防止重婚，帮助新婚夫妇适应新的社会角色和要求，准备承担社会责任。所有的民族和国家都有其传统的婚礼仪式，是其民俗文化的继承途径，也是本民族文化教育的仪式。婚礼也是一个人一生中重要的里程碑，属于生命礼仪的一种。而皇家在宫廷内的事务有很强的仪式性以及承袭性，班固在《汉书》中有“王者必因前王之礼，顺时施宜，有所损益，即民之心，稍稍制作，至太平而大备”这样的说法。

本书将会带领读者一窥宫廷婚礼，这一宫廷中皇室典礼的典型事件。



君主篇





被摆弄的婚礼： 光绪皇帝和 叶赫那拉氏的婚礼

中国婚姻传统认为婚姻是家族的前提和基础，所以历代统治者都极为重视。“有天地，然后有万物；有万物，然后有男女；有男女，然后有夫妇；有夫妇，然后有父子；有父子，然后有君臣；有君臣，然后有上下；有上下，然后礼仪有所错（措）”^①。“婚礼者，礼之本也”^②；“将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而下以继后世也”^③。这种观念反映了古代祖先崇拜、生殖崇拜的习俗，婚姻主要是被作为可以祭祀祖先、延续后代的手段。

后世有儒家经典记载了西周时期贵族的婚姻状况，当然这种状况已经被理想化了，但它仍然对后世的法制和观念具有相当的影响力。因为西周时期去古不远，许多部族和地区在不同程度上还保留着氏族时期的一些婚姻习惯。在仲春时候，青年男女的自由恋爱和私奔，国家并不禁止^④。《诗经》里也有许多反映民间男女自由恋爱的诗篇。近世有学者指出，一直到汉代以前，在燕、赵、中山、郑、卫、齐、楚等地区，还盛行着各种非礼制的婚俗。因此，在西周时期的平民生活中，婚姻方式还是相当自由的。我们

① 《易·序卦》。

② 《礼记·昏义》。

③ 《礼记·昏义》。

④ 《周礼·地官·媒氏》。

这里所谈的只是儒家经典所记载的贵族婚姻状况。

据记载，西周时期就有了掌管婚姻事务的机构——媒氏。媒氏“掌万民之判”^①。“判”就是判合，男女相匹配。可见，媒氏就是婚姻管理机关。

根据儒家经典的记载，我国传统的婚聘礼仪，最突出、最典型的是“六礼”，即纳采、问名、纳吉、纳征（或称纳成、纳币）、请期、亲迎。

六礼是西周时就已确定了的，其内容仪式都比较复杂。但当时有所谓“礼不下庶人”的框框，并未达于民间。至汉代，六礼才开始普遍施用，但违礼之举亦不罕见。元始四年（公元4年），立王莽女王氏为皇后，仅有纳采、问名、卜吉及遣使奉迎等程序。东汉以后，社会动荡，婚姻仪式更是大为简化。隋唐以后，六礼被人们有意识地增减，如在宋代，常常是并问名于纳采，并请期于纳征，六礼仅存四礼。南宋时，朱熹又将纳吉并入纳征，实际上六礼只剩下纳采、纳征、亲迎三礼。明初，官方命令士庶都要遵守《朱子家礼》行事。到了清代，又加入了成妇礼、成婿礼等礼节，但这可以看作是亲迎礼的延续。从大的方面着眼，后世婚礼大都未脱离周代六礼的大框架，而是在这个框架中有所增减。增减的大体轮廓是，前五礼多有合并、减损，而最后的亲迎则不只是迎妇到家，而是显著地增益，除了成妇礼、成婿礼之外，还有很多仪俗，在时间上甚至延续到亲迎后的第三天。

两千年前制礼作乐的先贤圣哲们就指出：“昏（婚）礼者，将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下以继后世，故君子重之。”又说：“昏（婚）礼者，礼之本也。”婚姻首先是家庭、家族的大事，它关系到家族世系能否延续的大问题，也是关系到整个社会的大事，所以历来受到人们的重视。

^① 《周礼·地官·媒氏》。

1. 纳采

纳采，也就是男家请人向女家说明缔婚的请求，相当于后世的提亲、说媒。我国传统上盛行包办婚姻，青年男女没有自主权。到了当婚当嫁的时候，男方家长便请媒人向早已物色好的女方家长提亲，表达想和对方联姻的愿望。当然，这种选择是有条件的。比如，即有“五不取（娶）”^①的说法：“遂家子不取”，即行为有违礼教，没有家法的女子不能取；“乱家子不取”，即家风淫乱、天性冶荡的女子不取；“世有刑人不取”，即直系亲属中有受过墨、劓、剕、宫、髡等刑罚的女子不取；“世有恶疾不取”，即直系亲属中有哑、聋、秃疔（瘟疫或恶疮）、伛（驼背）等疾病的女子不取；“丧妇长子不取”，即母亲去世，和父亲一起长大的大龄女子不取，恐其缺乏生活经验。

后世的婚聘条件是“门当户对”。所谓门当户对，是指除了家族的社会地位以外，还有经济条件、家族世系、职业等。结婚事人本身的条件也要考虑。

尽管是婚聘的第一个步骤，纳采也要携带礼品。先秦时用雁，所以也叫“奠雁”。之所以用雁，是因为雁是候鸟，冬天飞往南方，夏季生活在北方，来去有时。纳采用雁，实际上是告诉女家“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应该像雁那样适时选择其所在。后世纳采的礼物大大丰富了，有时竟多达50多种，而且具有象征意义，如送羊表示“吉祥”，送鹿表示“福禄”，送胶、漆表示“和谐”等。

2. 问名

纳采得到准许，也就是女家收下了礼物，接下来就是六礼中的第二步——问名。问名即双方相互探问男女的姓名、年龄、生辰、

^① 《大戴礼记·本命》。